



# 商業樓宇內作膳食用途的 石油氣裝置

機電工程署

氣體標準事務處

2023年6月23日





- 氣體裝置須符合氣體安全條例、附屬法例及相關的守則 / 指引和氣體供應公司的技術要求。
- 一般來說，食物業處所內的石油氣裝置須符合以下規定的要求：
  - GU06 - 商業樓宇內作供應飲食用途之石油氣裝置規定
  - GU12 - 氣體用具機動排氣系統的裝置規定



氣體用具機動排氣系統的裝置規定  
(熱負荷在 70 千瓦以內者)

INSTALLATION OF MECHANICAL  
EXHAUST SYSTEM FOR GAS APPLIANCES  
(RATED HEAT INPUT UP TO 70 kW)

工作守則：氣體應用指南之十二  
CODE OF PRACTICE GU 12





# 商業廚房石油氣裝置的架設及保養





## 管道式石油氣





## 瓶裝石油氣

- 只限在**沒有**管道式氣體供應的樓宇內才可裝設石油氣瓶，而石油氣瓶必須放置於專門設計的儲存室內。
- 石油氣分銷商不得供應石油氣予設於**地庫**或**地平面以下**的商戶，例如食肆。





# 有關使用瓶裝石油氣的要求 - 石油氣瓶的儲存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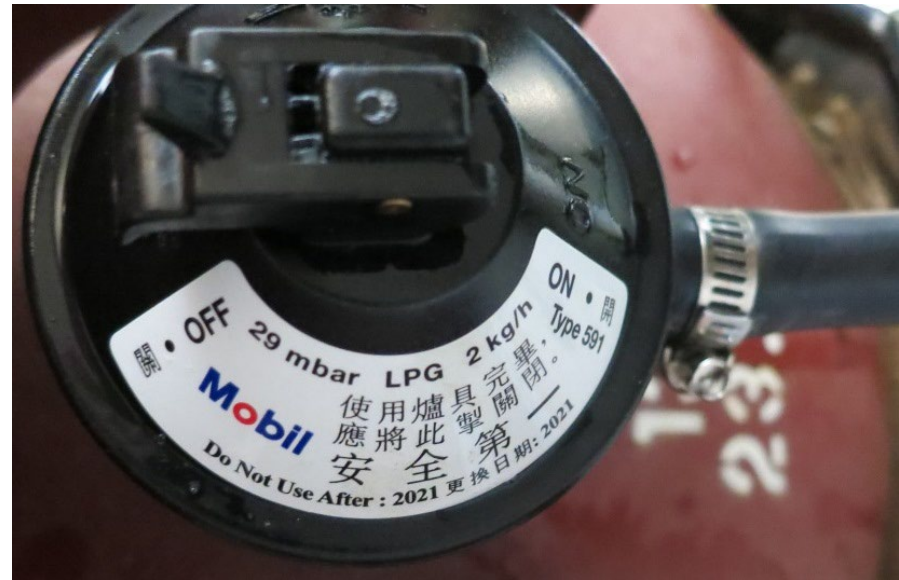
- 食物業處所內的石油氣瓶必須放置於**專門設計的儲存室**內，儲存室應設置於空氣流通的地方，但不得阻礙樓宇的逃生通道。
- 除非事先獲得氣體安全監督批准，否則不可儲存超逾總標稱容水量**130**升的石油氣瓶(**包括空瓶**)。
- 石油氣瓶使用完畢後，應盡快回收，並不應擺放於公眾地方。
- 石油氣瓶儲存室須有足夠通風口



# 有關使用瓶裝石油氣的要求 - 石油氣瓶調壓器



- 石油氣瓶調壓器接口須與石油氣瓶互相配合。
- 調壓器及軟喉必須在**限期前更換**。





- 食物業處所內使用的**住宅式氣體用具(包括卡式石油氣爐)**，必須已經得到氣體安全監督批准，獲批准的燃氣具均附有如示的認可氣體用具標誌。



購買已批准及附有  
標記的住宅式  
氣體用具

Purchase the Approved  
Domestic Gas Appliances  
Bearing a GU Mark

認住呢個「嘜」！

GU  
氣體





- 低壓氣體接駁軟喉須採用已獲氣體安全監督批准的型號，喉身附有「批准標記」。
- 所有軟喉必須在**限期前更換**。



批准標記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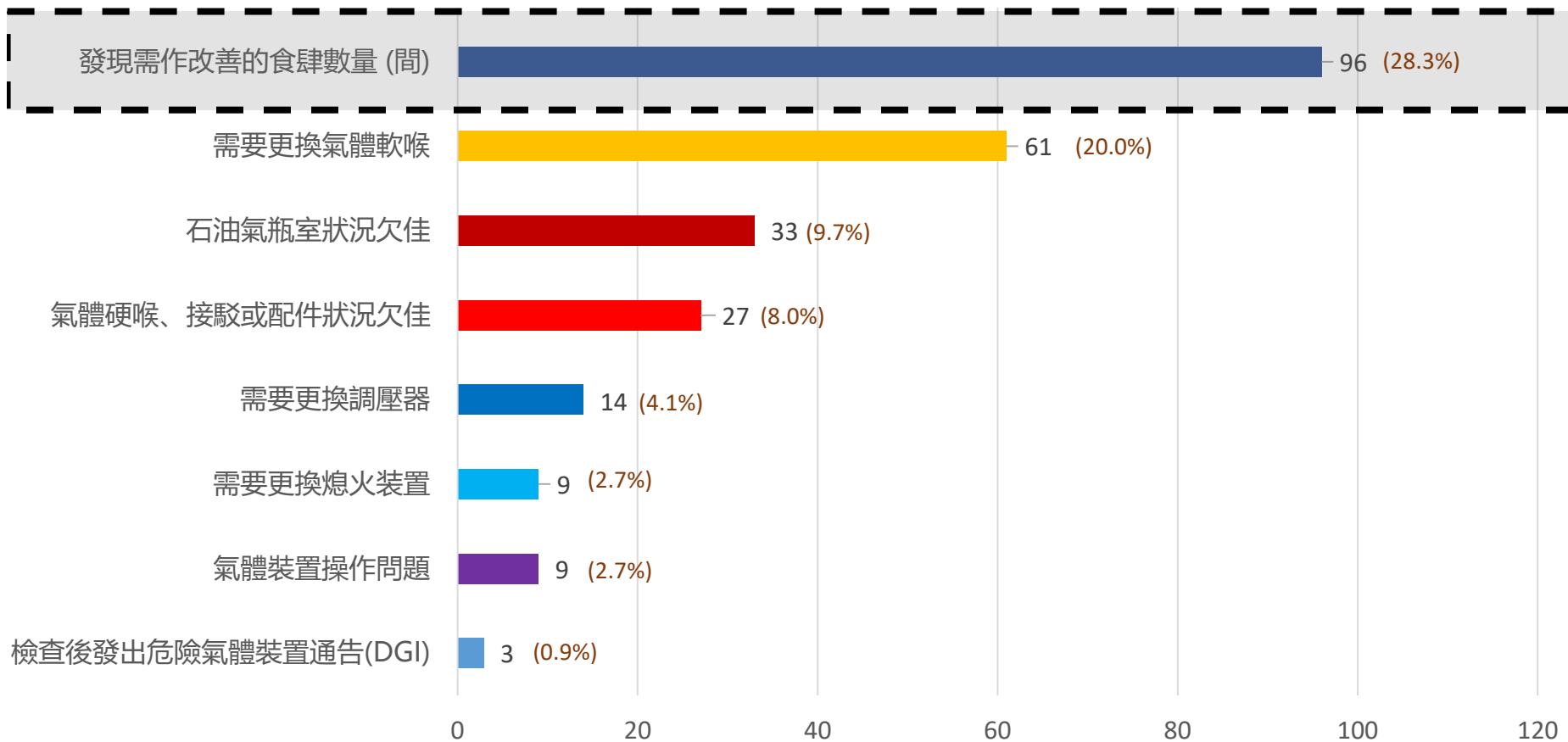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機電工程署批准       | GTxxxx  |
| EMSD APPROVAL | GTxxxx  |
| 期限            | MM/YYYY |
| EXPIRY        | MM/YYYY |

xxxx 代表批准號碼  
MM/YYYY 代表月份／年份

# 商用廚房瓶裝石油氣裝置「快速檢查」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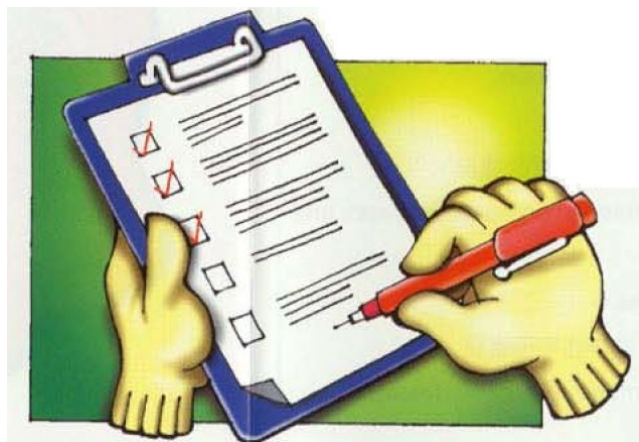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氣體裝置需作改善項目 (以項目分類)





- 為確保安全，工商業用戶須每年為氣體裝置及爐具安排維修保養。
- 進行維修或安全檢查之後，用戶應該保留有關的工作紀錄，以便安排下次的氣體安全檢查。



食肆氣體裝置  
定期安全檢查

你做咗未?

食肆氣體裝置用戶應安排註冊  
氣體工程承辦商，為氣體裝置  
每12個月進行一次定期安全檢查。

查詢電話：1823  
網址：www.emsd.gov.hk

機電工程署  
氣體安全監督



## 《氣體安全(裝置及使用)規例》(第51C章) 不得使用不安全的氣體用具

### 第 32 條

- 凡知道或有理由懷疑氣體用具有毛病或其他特別情況存在，  
須採取以下行動—
  - 進行修理工程，藉以矯正該等毛病或防止氣體繼續外洩；
  - 促使切斷有關氣體配件的氣體供應；
  - 在該配件或被切斷氣體供應的氣閥上，掛上警告通告；
  - 保留該警告通告最少2年。





# 總結







- 為商用氣體裝置每12個月進行一次 **「定期安全檢查」**。
- 進行維修或安全檢查之後，應該**保留有關的工作紀錄**，以便安排下次的氣體安全檢查。
- 每次更換石油氣瓶時應**同時**檢查接駁氣體軟喉及調壓器狀況。倘若用戶被通知該氣體接駁軟喉的使用期限已屆滿，必須根據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的指示**即時更換**，否則氣體供應公司**不得繼續供應氣體**予用戶。



## 其他事項 (氣體車輛許可證附加條件)





## 5. 載有石油氣瓶的石油氣瓶車在進行送貨和收集工作時車上的看管

.....

- b) 載有石油氣瓶的石油氣瓶車，可在任何一段4個小時的時間內停泊於戶外道路上不超過1小時 (車輛發生故障時除外)：
  - i) 但期間任何時候，車上均須有1名能勝任人員，或
  - ii) 可無人看管，但停泊地點必須為人口不稠密及交通不擠塞的地方，且該石油氣瓶車必須與用作集會、院舍或供多人居住的建築物距離最少15米。



## 6. 載有石油氣瓶的石油氣瓶車在並非進行送貨和收集工作時的停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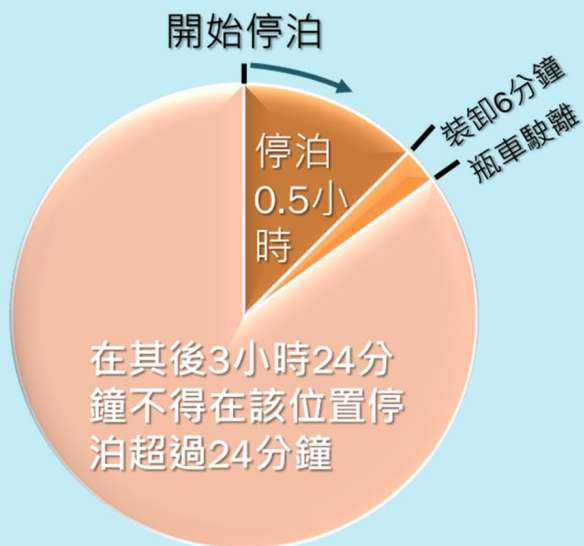
.....

- c) 在沒有指定停泊地點 \* 的地區，如監督並無在其他地區內指定其他此類地點，載有石油氣瓶的石油氣瓶車可停泊於戶外而無人看管，但停泊地點必須為人口不稠密及交通不擠塞的地方，且與用作集會、院舍或供多人居住的建築物距離最少15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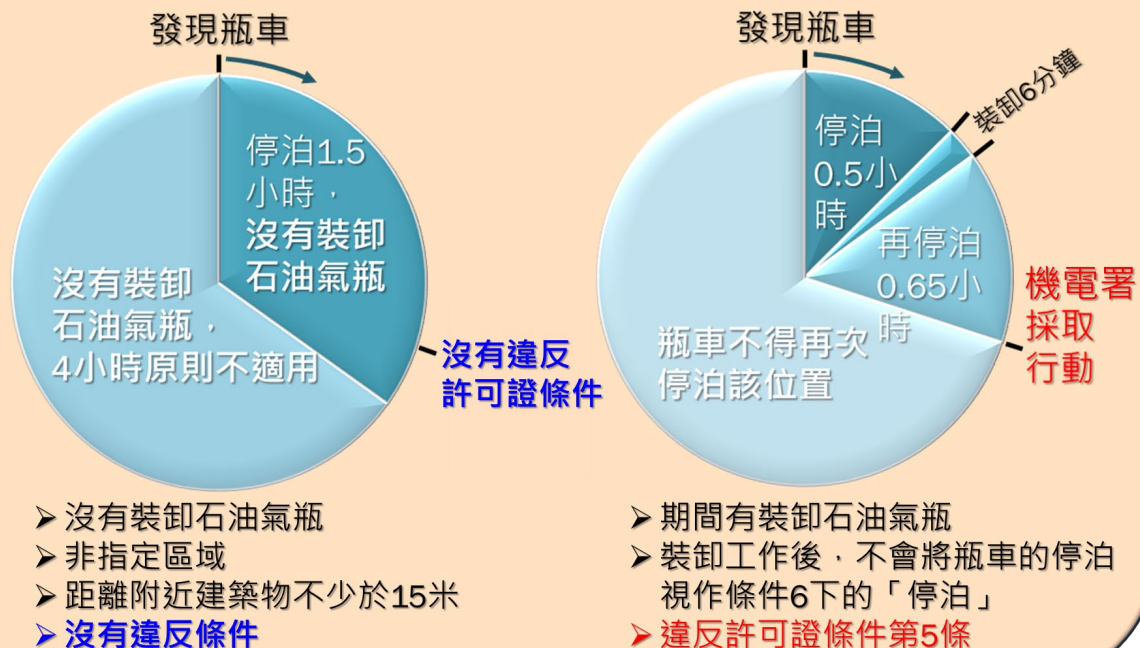
# 任何一段4個小時內的1小時



## 附加條件(5)指明的情況



## 實際情況







*Thank  
You!*

